



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技術服務中心

Technical Service Center of National Animal Industry Foundation

分析報告表

Test Report

委託單位：
法務部矯正署屏東看守所
9 1 1 屏東縣竹田鄉永豐村永豐路 1 3 0 號
聯絡人：梁惠翔
聯絡電話：08-7780439#203
檢體編號：200417PP019-02
收件日期：2020/04/17
測試日期：2020/04/17
完成日期：2020/04/24

報告編號：200417PP019-02
報告發行日期：2020/04/27
頁數：1 of 3



以下測試檢體之檢體資料係由委託單位所提供：

檢體名稱：**筍片**
檢體數量：1 包
檢體狀態：請參考檢體照片
產品批號：—
生產或供應商：大家國際有限公司
製造日期：2020.1.7
有效日期：2021.1.7

檢驗結果：

檢驗項目	檢驗方法	檢驗範圍	檢驗結果	法規標準
對羥苯甲酸	衛生福利部 108 年 1 月 30 日衛授食字第 1081900155 號公告修正-食品中防腐劑之檢驗方法。客戶要求，僅檢測 5 項酸類防腐劑(此方法含 12 項防腐劑)，定量極限：0.02g/kg。	定量極限 ~10 g/kg	未檢出	/
水楊酸	衛生福利部 108 年 1 月 30 日衛授食字第 1081900155 號公告修正-食品中防腐劑之檢	定量極限 ~10 g/kg	未檢出	/

備註：

1. 檢驗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測試結果，不對產品合法性做判斷。
2. 本報告所用檢體與名稱係由委方提供，且本檢驗未涉及檢體抽樣，報告表僅對該送驗檢體負責。
3. 委方接獲分析結果報告表後，兩星期內如無申請複檢，所留檢體本中心將廢棄，但藥物殘留複驗，須於一週內提出申請。
4. 非經本中心書面同意，本報告表不得摘錄複製，分離使用無效。
5. 本報告表記載事項僅作為參考資料，不得作為廣告、法律訴訟、出版品等商業宣傳用途。
6. 檢驗結果中加註*代表估計值。

報告簽署人：
Signature：





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技術服務中心

Technical Service Center of National Animal Industry Foundation

分析報告表

Test Report

委託單位：
法務部矯正署屏東看守所
9 1 1 屏東縣竹田鄉永豐村永豐路 1 3 0 號
聯絡人：梁惠翔
聯絡電話：08-7780439#203

報告編號：200417PP019-02
報告發行日期：2020/04/27
頁數：2 of 3



檢驗項目	檢驗方法	檢驗範圍	檢驗結果	法規標準
	驗方法。客戶要求，僅檢測 5 項酸類防腐劑(此方法含 12 項防腐劑)，定量極限： 0.02g/kg。			
苯甲酸	衛生福利部 108 年 1 月 30 日衛授食字第 1081900155 號公告修正-食品中防腐劑之檢驗方法。客戶要求，僅檢測 5 項酸類防腐劑(此方法含 12 項防腐劑)，定量極限： 0.02g/kg。	定量極限 ~10 g/kg	0.30g/kg	0.6g/kg 以下
己二烯酸	衛生福利部 108 年 1 月 30 日衛授食字第 1081900155 號公告修正-食品中防腐劑之檢驗方法。客戶要求，僅檢測 5 項酸類防腐劑(此方法含 12 項防腐劑)，定量極限： 0.02g/kg。	定量極限 ~10 g/kg	未檢出	/
去水醋酸	衛生福利部 108 年 1 月 30 日衛授食字第 1081900155 號公告修正-食品中防腐劑之檢驗方法。客戶要求，僅檢測 5 項酸類防腐劑(此方法含 12 項防腐劑)，定量極限： 0.02g/kg。	定量極限 ~10 g/kg	未檢出	/

備註：

1. 檢驗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測試結果，不對產品合法性做判斷。
2. 本報告所用檢體與名稱係由委方提供，且本檢驗未涉及檢體抽樣，報告表僅對該送驗檢體負責。
3. 委方接獲分析結果報告表後，兩星期內如無申請複檢，所留檢體本中心將廢棄，但藥物殘留複驗，須於一週內提出申請。
4. 非經本中心書面同意，本報告表不得摘錄複製，分離使用無效。
5. 本報告表記載事項僅作為參考資料，不得作為廣告、法律訴訟、出版品等商業宣傳用途。
6. 檢驗結果中加註*代表估計值。

報告簽署人：
Signature :



委託單位：
法務部矯正署屏東看守所
911屏東縣竹田鄉永豐村永豐路130號
聯絡人：梁惠翔
聯絡電話：08-7780439#203

報告編號：200417PP019-02
報告發行日期：2020/04/27
頁數：3 of 3



200417PP019-02



備註：

1. 檢驗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測試結果，不對產品合法性做判斷。
2. 本報告所用檢體與名稱係由委方提供，且本檢驗未涉及檢體抽樣，報告表僅對該送驗檢體負責。
3. 委方接獲分析結果報告表後，兩星期內如無申請複檢，所留檢體本中心將廢棄，但藥物殘留複驗，須於一週內提出申請。
4. 非經本中心書面同意，本報告表不得摘錄複製，分離使用無效。
5. 本報告表記載事項僅作為參考資料，不得作為廣告、法律訴訟、出版品等商業宣傳用途。
6. 檢驗結果中加註*代表估計值。

報告簽署人：
Signature：





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技術服務中心

Technical Service Center of National Animal Industry Foundation

分析報告表

Test Report

委託單位：
法務部矯正署屏東看守所
9 1 1 屏東縣竹田鄉永豐村永豐路 1 3 0 號
聯絡人：梁惠翔
聯絡電話：08-7780439#203
檢體編號：200417PP019-03
收件日期：2020/04/17
測試日期：2020/04/17
完成日期：2020/04/24

報告編號：200417PP019-03
報告發行日期：2020/04/30
頁數：1 of 3



以下測試檢體之檢體資料係由委託單位所提供：

檢體名稱：**油豆腐**
檢體數量：1 包
檢體狀態：請參考檢體照片
產品批號：—
生產或供應商：五餅二魚食品有限公司
製造日期：109.4.2
有效日期：109.7.1

檢驗結果：

檢驗項目	檢驗方法	檢驗範圍	檢驗結果	法規標準
對羥苯甲酸	衛生福利部 108 年 1 月 30 日衛授食字第 1081900155 號公告修正-食品中防腐劑之檢驗方法。客戶要求，僅檢測 5 項酸類防腐劑(此方法含 12 項防腐劑)，定量極限：0.02g/kg。	定量極限 ~10 g/kg	0.06g/kg	0.25g/kg 以下
水楊酸	衛生福利部 108 年 1 月 30 日衛授食字第 1081900155 號公告修正-食品中防腐劑之檢驗方法。客戶要求，僅檢測 5 項酸類防腐劑(此方法含 12 項防腐劑)，定量極限：0.02g/kg。	定量極限 ~10 g/kg	未檢出	/

備註：

1. 檢驗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測試結果，不對產品合法性做判斷。
2. 本報告所用檢體與名稱係由委方提供，且本檢驗未涉及檢體抽樣，報告表僅對該送驗檢體負責。
3. 委方接獲分析結果報告表後，兩星期內如無申請複檢，所留檢體本中心將廢棄，但藥物殘留複驗，須於一週內提出申請。
4. 非經本中心書面同意，本報告表不得摘錄複製，分離使用。
5. 本報告表記載事項僅作為參考資料，不得作為廣告、法律訴訟、出版品等商業宣傳用途。
6. 檢驗結果中加註*代表估計值。

報告簽署人：

Signature：





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技術服務中心

Technical Service Center of National Animal Industry Foundation

分析報告表

Test Report

委託單位：
 法務部矯正署屏東看守所
 9 1 1 屏東縣竹田鄉永豐村永豐路 1 3 0 號
 聯絡人：梁惠翔
 聯絡電話：08-7780439#203

報告編號：200417PP019-03
 報告發行日期：2020/04/30
 頁數：2 of 3



檢驗項目	檢驗方法	檢驗範圍	檢驗結果	法規標準
苯甲酸	衛生福利部 108 年 1 月 30 日衛授食字第 1081900155 號公告修正-食品中防腐劑之檢驗方法。客戶要求，僅檢測 5 項酸類防腐劑(此方法含 12 項防腐劑)，定量極限：0.02g/kg。	定量極限 ~10 g/kg	未檢出	/
己二烯酸	衛生福利部 108 年 1 月 30 日衛授食字第 1081900155 號公告修正-食品中防腐劑之檢驗方法。客戶要求，僅檢測 5 項酸類防腐劑(此方法含 12 項防腐劑)，定量極限：0.02g/kg。	定量極限 ~10 g/kg	未檢出	/
去水醋酸	衛生福利部 108 年 1 月 30 日衛授食字第 1081900155 號公告修正-食品中防腐劑之檢驗方法。客戶要求，僅檢測 5 項酸類防腐劑(此方法含 12 項防腐劑)，定量極限：0.02g/kg。	定量極限 ~10 g/kg	未檢出	/
二甲基黃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103 年 12 月 24 日公告食品中二甲基黃及二乙基黃之鑑別方法，偵測極限：二甲基黃及二乙基黃均為 2ppb，定量極限：2ppb。	檢出/未檢出	未篩檢出	/
二乙基黃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103 年 12 月 24 日公告食品中二甲基黃及二乙基黃之鑑別方法，偵測極限：二甲基黃及二乙基黃均為 2ppb，定量極限：2ppb。	檢出/未檢出	未篩檢出	/

備註：

1. 檢驗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測試結果，不對產品合法性做判斷。
2. 本報告所用檢體與名稱係由委方提供，且本檢驗未涉及檢體抽樣，報告表僅對該送驗檢體負責。
3. 委方接獲分析結果報告表後，兩星期內如無申請複檢，所留檢體本中心將廢棄，但藥物殘留複驗，須於一週內提出申請。
4. 非經本中心書面同意，本報告表不得摘錄複製，分離使用無效。
5. 本報告表記載事項僅作為參考資料，不得作為廣告、法律訴訟、出版品等商業宣傳用途。
6. 檢驗結果中*代表估計值。

報告簽署人：

Signature：



委託單位：
法務部矯正署屏東看守所
911屏東縣竹田鄉永豐村永豐路130號
聯絡人：梁惠翔
聯絡電話：08-7780439#203

報告編號：200417PP019-03
報告發行日期：2020/04/30
頁數：3 of 3



200417PP019-03



備註：

1. 檢驗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測試結果，不對產品合法性做判斷。
2. 本報告所用檢體與名稱係由委方提供，且本檢驗未涉及檢體抽樣，報告表僅對該送驗檢體負責。
3. 委方接獲分析結果報告表後，兩星期內如無申請複檢，所留檢體本中心將廢棄，但藥物殘留複驗，須於一週內提出申請。
4. 非經本中心書面同意，本報告表不得摘錄複製，分離使用無效。
5. 本報告表記載事項僅作為參考資料，不得作為廣告、法律訴訟、出版品等商業宣傳用途。
6. 檢驗結果中加註*代表估計值。

報告簽署人：
Signature：





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技術服務中心

Technical Service Center of National Animal Industry Foundation

分析報告表

Test Report

委託單位：
法務部矯正署屏東看守所
911屏東縣竹田鄉永豐村永豐路130號
聯絡人：梁惠翔
聯絡電話：08-7780439#203
檢體編號：200417PP019-01
收件日期：2020/04/17
測試日期：2020/04/17
完成日期：2020/04/23

報告編號：200417PP019-01
報告發行日期：2020/04/23
頁數：1 of 5



以下測試檢體之檢體資料係由委託單位所提供：

檢體名稱：滷蛋
檢體數量：1包
檢體狀態：請參考檢體照片
產品批號：—
生產或供應商：崧期冷凍食品有限公司
製造日期：2020.4.16
有效日期：2020.4.29

檢驗結果：

檢驗項目	檢驗方法	檢驗範圍	檢驗結果
大腸桿菌	衛生福利部 102 年 12 月 20 日部授食字第 1021951163 號公告修正食品微生物檢驗方法-大腸桿菌之檢驗，偵測極限： 3.0MPN/g(mL)。	陰性~>1100	陰性
大腸桿菌群	衛生福利部 102 年 9 月 6 日部授食字第 1021950329 號公告修正食品微生物之檢驗方法-大腸桿菌群之檢驗，偵測極限： 3.0MPN/g(mL)。	陰性~>1100	陰性

備註：

1. 檢驗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測試結果，不對產品合法性做判斷。
2. 本報告所用檢體與名稱係由委方提供，且本檢驗未涉及檢體抽樣，報告表僅對該送驗檢體負責。
3. 委方接獲分析結果報告表後，兩星期內如無申請複檢，所留檢體本中心將廢棄，但藥物殘留複驗，須於一週內提出申請。
4. 非經本中心書面同意，本報告表不得摘錄複製，分離使用無效。
5. 本報告表記載事項僅作為參考資料，不得作為廣告、法律訴訟、出版品等商業宣傳用途。
6. 檢驗結果中加註*代表估計值。

報告簽署人：
Signature：





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技術服務中心

Technical Service Center of National Animal Industry Foundation

分析報告表

Test Report

委託單位：
 法務部矯正署屏東看守所
 911 屏東縣竹田鄉永豐村永豐路130號
 聯絡人：梁惠翔
 聯絡電話：08-7780439#203

報告編號：200417PP019-01
 報告發行日期：2020/04/23
 頁數：2 of 5



檢驗項目	檢驗方法	檢驗範圍	檢驗結果
動物用藥多重殘留分析 (48 品項)	衛生福利部 108 年 10 月 8 日部授食字第 1081901669 號公告修正檢驗方法 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多重殘留分析 (二)(註：實驗室擴充原方法適用基質，非屬食藥署該項認證範圍。)； azaperol、 azaperone、 ciprofloxacin(西氟沙星)、 danofloxacin(大安氟喹啉羧酸)、 dicyclanil、 difloxacin(二氟喹啉羧酸)、 enrofloxacin(恩氟喹啉羧酸)、 eprinomectin、 ethopabate(衣索巴)、 fleroxacin、 flumequine(氟滅菌)、 lomefloxacin、 marbofloxacin、 morantel(摩朗得)、 nalidixic acid(那利得酸)、 norfloxacin(諾氟喹啉羧酸)、 oxolinic acid(歐索林酸)、 pefloxacin、 pipemidic acid、 piromidic acid、 succinylsulfathiazole、 sulfabenzamide、 sulfacetamide(乙醯磺胺)、 sulfadiazine(磺胺嘧啶)、 sulfadimethoxine(磺胺二甲氧嘧啶)、 sulfadoxine(磺胺鄰二甲氧嘧啶)、 sulfaethoxypyridazine(磺胺乙氧化吡嗪)、 sulfaguanidine(磺胺胍)、 sulfamerazine(磺胺甲基嘧啶)、 sulfameter(磺胺嘧特)、 sulfamethazine(磺胺二甲基嘧啶)、 sulfamethizole、 sulfamethoxazole(磺胺甲基噁	定量極限~10 ppm	未檢出

備註：

1. 檢驗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測試結果，不對產品合法性做判斷。
2. 本報告所用檢體與名稱係由委方提供，且本檢驗未涉及檢體抽樣，報告表僅對該送驗檢體負責。
3. 委方接獲分析結果報告表後，兩星期內如無申請複檢，所留檢體本中心將廢棄，但藥物殘留複驗，須於一週內提出申請。
4. 非經本中心書面同意，本報告表不得摘錄複製，分離使用無效。
5. 本報告表記載事項僅作為參考資料，不得作為廣告、法律訴訟、出版品等商業宣傳用途。
6. 檢驗結果中加註*代表估計值。

報告簽署人：
 Signature：





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技術服務中心

Technical Service Center of National Animal Industry Foundation

分析報告表

Test Report

委託單位：
 法務部矯正署屏東看守所
 911屏東縣竹田鄉永豐村永豐路130號
 聯絡人：梁惠翔
 聯絡電話：08-7780439#203

報告編號：200417PP019-01
 報告發行日期：2020/04/23
 頁數：3 of 5



檢驗項目	檢驗方法	檢驗範圍	檢驗結果
	唑)、sulfamethoxypyridazine(磺胺甲氧化吡嗪)、sulfamonomethoxine(磺胺一甲氧嘧啶)、sulfapyridine(磺胺吡啶)、sulfaquinoxaline(磺胺喹啉)、sulfathiazole(磺胺噻唑)、sulfatroxazole、tetramisole、trichlorfon(三氯仿)、trimethoprim(三甲氧苄氨嘧啶)等定量極限 0.01ppm；clopidol(氯吡啶)、fluazuron、ormetoprim(歐美德普)等定量極限 0.05ppm；sulfachlorpyridazine(磺胺氯吡嗪)定量極限 0.02ppm；carazolol 定量極限 0.002ppm；sarafloxacin(沙拉氟喹啉羧酸)定量極限 0.005ppm。		
氯黴素類	衛生福利部 103 年 6 月 6 日部授食字第 1031900630 號公告訂定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氯黴素類抗生素之檢驗；定量極限：氯黴素為 0.0003ppm；甲磺氯黴素、氟甲磺氯黴素、氟甲磺氯黴素胺等定量極限為 0.005ppm。	定量極限~1.0 ppm	未檢出

備註：

1. 檢驗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測試結果，不對產品合法性做判斷。
2. 本報告所用檢體與名稱係由委方提供，且本檢驗未涉及檢體抽樣，報告表僅對該送驗檢體負責。
3. 委方接獲分析結果報告表後，兩星期內如無申請複檢，所留檢體本中心將廢棄，但藥物殘留複驗，須於一週內提出申請。
4. 非經本中心書面同意，本報告表不得摘錄複製，分離使用無效。
5. 本報告表記載事項僅作為參考資料，不得作為廣告、法律訴訟、出版品等商業宣傳用途。
6. 檢驗結果中加註*代表估計值。

報告簽署人：
 Signature：





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技術服務中心

Technical Service Center of National Animal Industry Foundation

分析報告表

Test Report

委託單位：
法務部矯正署屏東看守所
911屏東縣竹田鄉永豐村永豐路130號
聯絡人：梁惠翔
聯絡電話：08-7780439#203

報告編號：200417PP019-01
報告發行日期：2020/04/23
頁數：4 of 5



200417PP019-01



備註：

1. 檢驗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測試結果，不對產品合法性做判斷。
2. 本報告所用檢體與名稱係由委方提供，且本檢驗未涉及檢體抽樣，報告表僅對該送驗檢體負責。
3. 委方接獲分析結果報告表後，兩星期內如無申請複檢，所留檢體本中心將廢棄，但藥物殘留複驗，須於一週內提出申請。
4. 非經本中心書面同意，本報告表不得摘錄複製，分離使用無效。
5. 本報告表記載事項僅作為參考資料，不得作為廣告、法律訴訟、出版品等商業宣傳用途。
6. 檢驗結果中加註*代表估計值。

報告簽署人：
Signature :





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技術服務中心
Technical Service Center of National Animal Industry Foundation
分析報告表
Test Report

委託單位：
法務部矯正署屏東看守所
911 屏東縣竹田鄉永豐村永豐路130號
聯絡人：梁惠翔
聯絡電話：08-7780439#203

報告編號：200417PP019-01
報告發行日期：2020/04/23
頁數：5 of 5



200417PP019-01



備註：

1. 檢驗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測試結果，不對產品合法性做判斷。
2. 本報告所用檢體與名稱係由委方提供，且本檢驗未涉及檢體抽樣，報告表僅對該送驗檢體負責。
3. 委方接獲分析結果報告表後，兩星期內如無申請複檢，所留檢體本中心將廢棄，但藥物殘留複驗，須於一週內提出申請。
4. 非經本中心書面同意，本報告表不得摘錄複製，分離使用無效。
5. 本報告表記載事項僅作為參考資料，不得作為廣告、法律訴訟、出版品等商業宣傳用途。
6. 檢驗結果中加註*代表估計值。

報告簽署人：
Signature：

